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075/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摘錄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TP

交通事務委員會 以視像會議形式就政策簡報會 舉行的非正式會議摘錄

日 期：2020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出席委員：易志明議員, SBS, JP (主席)
陳恒鑞議員, BBS, JP (副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潘兆平議員, BBS, MH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柯創盛議員, MH
陸頌雄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G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鄭松泰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陳帆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
陳美寶女士,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蘇偉文博士, BBS,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1
葉李杏怡女士,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黃珮玟女士,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3
謝詠誼女士

路政署署長
陳派明先生, JP

運輸署署長
羅淑佩女士, JP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4)2
羅雲珊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2
林潔文小姐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 作出簡報

[立法會 CB(4)275/20-21(01)號文件]

事務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主席提醒委員，由於是次會議屬非正式會議，《立法會議事規則》將不適用，而與會者亦不會享有《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 382 章)所訂明的特權及豁免。

討論

3. 應主席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向委員簡介 2020 年《施政報告》和《施政報告附編》內有關來年推行的陸路和水上交通方面的各項政策措施。簡介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275/20-21(01)號文件)。

新鐵路項目推展工作及信號系統提升工程

4. 委員深切關注到《鐵路發展策略 2014》中建議的 7 個新鐵路項目的推行進展。就北環綫項目而言，他們察悉，雖然首批居民會在 2026 年開始遷入古洞北新發展區的公營房屋單位，但古洞站建造工程要到 2027 年才完成，他們對此表示不滿。此外，政府當局仍未準備好就東九龍綫諮詢立法會。因此，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採取甚麼臨時措施，確保提供足夠的公共交通服務，以應付將遷入該區的居民的交通需要。

5. 政府當局表示，鐵路項目涉及龐大的資本投資，政府需作出審慎的規劃。正如在《鐵路發展策略 2014》中明確指出，策略所建議的個別鐵路項目的進一步推展，須視乎每個項目進行的詳細工程、環境及財務研究的結果，以及最新的需求評估及其他因素而定。政府當局已邀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就東涌綫延綫、屯門南延綫及北環綫展開詳細規劃及設計工作，以期讓這 3 個鐵路項目早日動工。此外，港鐵公司亦會於 2020 年年底

提交南港島綫(西段)的項目建議書。本屆政府提倡"基建先行"及"創造容量"的規劃方式。就此，政府當局已要求港鐵公司在確保工程質量、安全及成本效益的大前提下，加快進行該等新鐵路項目的詳細規劃和設計工作及建造工程。

6. 至於北環綫項目的推展工作，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政府會繼續與港鐵公司跟進，以確保該公司會密切監察工程進度，務求讓項目早日落成提供服務。相關部門將彼此協調並因應有關居民的交通需求，在古洞站落成之前確保提供足夠的路面公共交通服務。

7. 鑒於擬議新鐵路項目，包括東涌綫延綫及北環綫，需時甚久才完成，加上考慮到該等項目的預算費用高昂，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與其他鐵路營運者協作，推展新而獨立的鐵路項目，例如將中部水域人工島連接至香港島、大嶼山和屯門沿海地帶的擬議新鐵路網絡。此外，委員關注到港鐵公司壟斷了鐵路服務的供應，因為本港的鐵路服務市場欠缺競爭。他們認為，港鐵公司作為本港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營運者，應以本地鐵路業務為本。另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把港鐵公司私有化，使該公司釐定每年的港鐵票價調整幅度時，會考慮物業發展所得的票務及非票務收益。

8. 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意見，並承諾在推展接駁人工島的擬議新鐵路網絡項目時，會充分考慮委員的上述建議。

9. 政府當局回應委員對東涌綫信號系統提升工程的關注時表示，港鐵公司已開始分階段提升 7 條市區鐵路綫的信號系統。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當局在考慮各鐵路綫的乘客量等多項因素後，會逐步為不同的鐵路綫逐一進行信號系統提升工程。

全面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

10.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將會進行一項全面的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該研究")，並詢問該研究的範圍及落實時間表。他們認為，該研究應具前瞻性，

並應把跨境交通需求納入考慮之列。他們促請政府當局在進行該研究時與廣東省政府及深圳市政府溝通，以制訂促進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人流和物流的政策。

11. 政府當局表示，鑒於該研究的規模，當局計劃委聘顧問進行該研究。相關政府部門及有關顧問在進行該研究時，會把海外經驗及香港融入大灣區所帶來的跨境交通需求等因素納入考慮之列。

發展運輸基礎設施

12. 委員對新界東及新界北日趨嚴重的交通擠塞問題表達關注，並詢問政府當局有何措施改善新界與市區之間的連繫，以應付有關地區因人口增長而帶來的交通需求。

13. 政府當局表示，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會根據《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規劃研究的最終發展策略，進行《跨越 2030 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當中會根據最新的規劃資料檢視本港(包括新界東及新界北)運輸基礎設施的供求情況。此外，土木工程拓展署正就興建 T4 號主幹路進行勘查研究。T4 號主幹路將有助改善往返新界東及市區的交通情況。在此期間，路政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一直有進行多項道路改善工程，以應付交通需求。展望將來，運房局將繼續與發展局保持緊密聯繫，以確保土地發展工作與運輸基礎設施的規劃和建造工作同步進行。

14. 一名委員對屯門西繞道規劃工作的最新進展表示關注。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路政署較早前已開展屯門西繞道勘測研究，並就不同的走綫方案諮詢相關區議會。其後，2019 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當局會就屯門西的沿海發展重新規劃及進行研究，因此當局需要檢視區內未來的主要幹道及連接路的規劃。政府當局會綜合考慮有關研究及屯門西繞道勘測研究的結果，並會適時諮詢相關區議會。

改善公共交通服務

15. 委員對專營巴士及公共小巴的營運安全表達關注。他們詢問有關專線小巴偵測座位佔用及佩戴安全帶狀況的技術研究結果，以及在合適的現有專營巴士上加裝電子穩定控制系統、車速限制減速器以及在巴士上層座位加裝安全帶的工作需時 3 至 4 年才能完成的原因。

16.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現正研究在選定的專線小巴偵測座位佔用及佩戴安全帶狀況的不同技術方案。視乎研究結果，政府當局會考慮在專線小巴應用適當的技術方案。至於為專營巴士進行加裝工程的進展，政府當局表示，由於所涉專營巴士的數量相當龐大，專營巴士營辦商需要一些時間才能完成有關的加裝工程。

17. 對於委員對的士服務質素的關注，政府當局表示，運輸署已推出嘉許計劃，以表揚服務質素卓越的的士司機，藉此向市民宣揚的士業界致力改善的士服務質素的訊息。與此同時，政府當局會加強宣傳工作，提高公眾對針對各種的士司機違規行為的既有規管制度的認知，並會鼓勵的士業界提升服務質素。

18. 鑒於過去 5 年的的士及公共小巴乘客量下跌，一名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採取何等措施支援的士業界及公共小巴業界。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政府已推出多項支援公共小巴業界的措施，包括把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擴展至涵蓋獲運輸署批准納入計劃的指定紅色小巴("紅巴")路線。至於的士業界，運輸署會繼續與業界攜手合作，進一步改善的士服務質素，以提升乘客的乘車體驗。

19. 一名委員察悉政府當局計劃修訂法例，提高利用汽車作非法出租或取酬載客用途的罰則，並詢問有關立法建議提出的擬議罰則水平為何。

20.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政府現正進行修例工作，以提高利用汽車作非法出租或取酬載客用途的罰則，並計劃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為提高阻

嚇作用，政府當局建議利用汽車作非法出租或取酬載客用途的最高罰款額由現時的 5,000 元(首次定罪)及 10,000 元(再次定罪)分別增至 10,000 元和 25,000 元，暫時吊銷車輛牌照和扣押車輛的期限亦會延長。

21. 一名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為"水上的士"服務營辦商長期提供資助，使該服務得以持續提供，從而為市民提供陸路交通及鐵路服務以外的另一個選擇。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政府的一貫政策是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商業原則營運，以提高效率和成本效益。政府當局歡迎任何有意營辦新的渡輪服務的申請，並會考慮所有因素，包括財務及運作上的可行性。政府已為指定的離島渡輪航線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以維持渡輪服務的財務可行性及減低票價加幅對乘客的負擔。

港鐵車費

22. 一名委員察悉，港鐵公司已決定將八達通"程程 20%車費扣減"延長 3 個月至 2021 年 3 月，以及政府會延續早前的安排，承擔其中一半的少收車資至 2021 年 3 月。他認為此舉對其他公共交通營辦商並不公平，因為他們得不到政府資助提供票價折扣優惠。

23.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政府的運輸政策是以公共交通為本，並以鐵路為骨幹。重鐵以外的其他公共交通服務各有角色定位，並會繼續擔當重要輔助角色。政府當局對不同公共交通服務同樣重視，並樂意在有需要時與相關業界探討紓緩其經營困難的措施。

智慧出行

24. 一名委員詢問"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的現時情況。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2019 年的公眾活動中有多支智慧燈柱遭破壞。為回應社會對智慧燈柱運作產生的私隱問題的關注，有關辦公室正在探討以光學雷達取代智慧燈柱上的攝影機。鑒於智慧燈柱是推動智慧城市發展的重要

基礎建設，相關部門會繼續與創新及科技局就實施試驗計劃所涉及的交通管理事宜保持聯繫。

25. 一名委員詢問，政府就修訂法例以推動香港自動駕駛車輛技術的發展和應用所進行的準備工作有何進展。政府當局表示，香港機場管理局計劃利用自動駕駛運輸系統連接機場島與港珠澳大橋("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並計劃在稍後階段將自動駕駛運輸系統延伸至東涌市中心。就此，政府當局正積極研究所需的法例修訂，為在香港更廣泛地測試及應用自動駕駛車輛提供法律基礎。

26. 一名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規定非政府停車場營辦商必須發放空置泊車位實時資訊。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市民已可查閱約 400 個公眾停車場的空置泊車位資訊。至於短期租約公眾停車場，條文已納入新訂立的短期租約協議，規定營辦商須向政府提供其轄下停車場空置泊車位的資訊。政府當局亦正準備在合適的新地契中加入類似條款，要求發展商於有關發展項目落成後，須向政府提供實時空置泊車位資訊。

27. 對於有一名委員建議協助提供非固定路線服務的公共小巴(即紅巴)營辦商開發實時到站資訊系統，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實時到站資訊系統現正在有既定路線及固定停車站的專線小巴路線推行。在專線小巴全面推行該系統後，視乎系統效能及市民對系統的接受程度，政府當局會考慮適當地把該系統的推行範圍進一步延展至紅巴路線是否可行。

28. 對於一名委員就在政府收費隧道推行不停車繳費系統的計劃所作的提問，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運輸署計劃在 2022 年年底左右開始推行該系統。

泊車位供應情況

29. 鑒於泊車位嚴重短缺，委員非常關注 6 個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的進展。亦有委員詢問，在"一地多用"的原則下，在市區可提供的額外泊車位

數目為何。

30. 政府當局察悉社會對裝有自動泊車系統的停車場的訴求。當局就此回應時表示，運輸署至今物色到 4 個推行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的選址。政府已批出荃灣區海盛路 1 幅短期租約用地，以推行首個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該項目的自動泊車系統預計於 2021 年投入服務。有關營運商須安裝拼圖堆疊式自動泊車系統。至於深水埗的先導項目，政府當局計劃在擬議的地下公眾停車場安裝另一類型的自動泊車系統，以提供約 200 個公共泊車位。當局預期這項目在技術上會較荃灣的項目更具挑戰性。政府當局的目標是在 2021 年為這項目展開招標程序。運輸署已取得深水埗區議會的原則性支持。視乎技術可行性，該署會盡快推展這先導項目。政府當局承諾會繼續推展其他兩個位於上環及柴灣的先導項目。

31. 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運輸署正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積極探討在約 20 個合適的"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工程項目、公共休憩用地項目等加設新的公眾停車場。視乎技術可行性，預計有關項目由 2024-2025 年度開始可分批提供合共約 5 100 個泊車位。此外，政府當局已就《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泊車設施標準進行檢討。特別是香港房屋委員會日後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會提供現行《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泊車位標準範圍內較高的泊車位數量，或在有需要時提供超逾該標準範圍的泊車位數量。當局相信其他政府部門亦會依循這政策方向。

跨境運輸

32. 委員關注到防疫抗疫措施對跨境運輸業界及航空業界的影響。政府當局察悉跨境運輸服務業界受疫情重創，亦明白到業界希望能在疫情受控的情況下盡快復業。鑒於現時疫情仍然非常嚴峻，政府當局會與廣東省政府、深圳及珠海市政府保持緊密聯繫，確保跨境貨運運作暢順。

33. 政府當局回應一名委員有關跨境司機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的安排的提問時表示，按照現行安排，跨境貨車司機須每天接受一次核酸檢測。據內地有關當局表示，跨境貨車司機如已透過香港疫苗接種計劃接種疫苗，不論接種何種疫苗，在內地均會獲承認，以便跨境運輸服務在道路過境通道重開時恢復正常運作。

34. 一名委員詢問政府與廣東省政府就"大橋港車北上不設配額計劃"進行磋商的進展。政府當局表示，與廣東省政府的詳細磋商工作正在進行中，以敲定實施細節，在適當時候，當局會作出公布。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

35. 委員詢問，在石硤尾澤安邨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上坡電梯系統")在技術上是否可行，藉以改善該屋邨的暢達度。他們亦關注到，當局撤回及檢討有關開設常額首長級職位以落實"香港好·易行"政策下工程項目的人員編制建議，會對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項目的推行進展帶來甚麼影響。

36. 政府當局承諾在會議後探討澤安邨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項目的可行性。此外，政府當局會繼續利用現有人力資源努力推展餘下 13 項已排名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項目，並按修訂評審機制檢視過去數年接獲的 110 多個新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項目。

3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 45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 年 6 月 4 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
以視像會議形式就政策簡報會
舉行的非正式會議**

會議過程

日期：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10時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000000 - 000213	主席	致開會辭	
000214 - 001552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001553 - 002224	主席 謝偉銓議員 政府當局	全面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 提升的士服務質素	
002225 - 002834	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防疫抗疫措施對跨境運輸業界的影響 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 專線小巴實時到站資訊系統	
002835 - 003401	主席 鄭泳舜議員 政府當局	泊車位供應情況及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	
003402 - 004040	主席 周浩鼎議員 政府當局	屯門西繞道建造工程 東涌綫信號系統提升工程	
004041 - 004730	主席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香港機場管理局在疫情期間為航空業界提供的紓困措施 "港珠澳大橋港車北上不設配額計劃" 進一步提升專營巴士的營運安全 自動駕駛車輛規管框架建議 全面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731 - 005322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推展《鐵路發展策略 2014》 發展新界東的運輸基礎設施 在疫情期間經內河駁船運送來自內地的建築物料供應	
005323 - 005842	主席 邵家輝議員 政府當局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 檢討利用汽車作非法出租或取酬載客用途的罰則水平	
005843 - 010404	主席 田北辰議員 政府當局	專線小巴及專營巴士偵測座位佔用及佩戴安全帶狀況的技術 在政府收費隧道推行不停車繳費系統	
010405 - 010948	主席 梁美芬議員 政府當局	"水上的士"渡輪服務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	
010949 - 011530	主席 陸頌雄議員 政府當局	《鐵路發展策略 2014》 推展新鐵路項目	
011531 - 012016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政府當局	推展新鐵路項目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的營運策略	
012017 - 012450	主席 劉業強議員 政府當局	北環綫(及古洞站) 發展新界東及新界北的運輸基礎設施 (延長會議時間，讓所有已示意發言的委員提問。)	
012451 - 013040	主席 劉國勳議員 政府當局	北環綫(及古洞站)	
013041 - 013630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推展新鐵路項目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發放空置泊車位資訊	
013631 – 013906	主席 石禮謙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的管治及營運策略	
013907 – 014445	主席 政府當局	全面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 支援的士業界及公共小巴業界的措施 港鐵車費	
014446 – 014510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年6月4日